歐洲聯盟(European Union)經貿檔

2023.02.15

一、基本經貿資料

1 17	1
人口	4億4,770萬人(2022年4月)
面積	422 萬 5,134 平方公里
	※ 目前共 27 會員國:
	1957:法國、西德、義大利、荷蘭、比利時、盧森堡
	1973:英國、愛爾蘭、丹麥
	1981:希臘
	1986:葡萄牙、西班牙
	1995:芬蘭、瑞典、奧地利(東擴前共15國)
會員國成員	2004年5月11日:波蘭、捷克、匈牙利、斯洛伐克、
	斯洛維尼亞、愛沙尼亞、拉脫維亞、立陶宛、馬爾
	他、賽普勒斯(10國)
	2007年1月1日:羅馬尼亞、保加利亞(2國)
	2013年7月1日:克羅埃西亞
	2020年1月31日:英國退出
	14 兆 4,479 億 4060 萬歐元(2021)
國內生產毛額	13 兆 3,159 億 5,970 萬歐元 (2020)
平均每人國內生	3 萬 8,234 歐元 (2021)
產毛額	3 萬 4,192 歐元(2020)
	4 萬 8,451 歐元 (2021)
平均國民所得	4 萬 4,486 歐元(2020)
經濟成長率	3.5%(2022)
	0.8%(2023)
失業率	6.1%(2022 年 12 月)
幣制	歐元,1歐元=1.06美元(2023年02月)
14 - 14	2 兆 1,124 億 5,765 萬歐元 (2021 年)
進口值	1 兆 7,143 億 4,387 萬歐元(2020 年)
	2 兆 1,804 億 0,172 萬歐元 (2021 年)
出口值	1 兆 9,321 億 7,694 萬歐元(2020 年)
主要進口項目	2709 石油原油、8517 電話機、2711 石油氣、8471 電

-	·
	腦、2710 石油或提煉自瀝青礦物之油類(原油除
	外)、8703 小客車、3002 血液、疫苗、血清、3004 醫
	藥製劑、8542 積體電路、8411 渦輪噴氣發動機、渦輪
	螺旋槳和其他燃氣輪機 (2021)
	8703 小客車、3004 醫藥製劑、3002 血液、疫苗、血
	清、2710 石油或提煉自瀝青礦物之油類,原油除外、
1 西山口石口	8708 機動車輛零附件、8471 電腦、8802 動力飛機、
主要出口項目	9018內、外、牙科或獸醫用儀器及用具、8542 積體電
	路、8411 渦輪噴氣發動機、渦輪螺旋槳和其他燃氣輪
	機、8517 電話機 (2021)
上	中國、美國、英國、瑞士、俄羅斯、土耳其、日本、
主要進口來源	韓國、挪威、羅馬尼亞(臺灣排名第12)(2021)
	美國、英國、中國、瑞士、俄羅斯、土耳其、日本、
主要出口市場	挪威、韓國、羅馬尼亞(臺灣排名第16)(2021)

資料來源:歐盟執委會統計局(Eurostat)、歐洲中央銀行(European Central Bank)、世界銀行(World Bank)

二、主要經貿情勢

策

重要經貿政 一、里斯本條約:里斯本條約於 2009 年 12 月 1 日生效 後,廢止各國部長輪值歐盟理事會(European Council) 主席的成例,改由理事會選出一位常任主 席,任期為兩年半,得連任1次,並直接向歐洲議會 負責。另設「歐盟外交暨安全政策高級代表」(High Representative of the Union for Foreign Affairs and Security Policy),代表歐盟對外與第三國或國際組織 交涉,對內並兼任執委會副主席並主持外長理事會會 議。此外,原僅具諮詢性質的「歐洲議會」 (European Parliament),亦開始在絕大部分議題 上,與歐盟部長理事會分享「共同決定」(codecision) 立法權。歐盟表示此項變革可使歐盟行政 更具效率,對外交涉更有決定性亦更加民主。

二、歐盟貿易政策文件

- (一)歐盟執委會2020年6月啟動歐盟貿易政策檢討,並進 行公眾諮詢,2021年2月18日公布中期貿易策略文件 ^T Trade Policy Review - An Open, Sustainable and Assertive Trade Policy」,因應歐盟當前面臨之挑戰, 包括經濟復甦、氣候變遷與環境惡化、國際緊張情勢 日益增長、單邊主義升高及其對多邊機構之影響等。 該策略反映歐盟「開放性戰略自主」(open strategic autonomy)概念,以開放為基礎,支持經濟復甦及綠 色與數位轉型,強化多邊主義及塑造公平與永續之全 球規範,並在必要時採取自主行動維護歐盟利益與價 值。
- (二)6項重要領域及 16項主要行動(headline actions):
 - 1. 改革 WTO:
 - (1)強化 WTO 對永續發展之貢獻,及啟動關於國家干 預所造成競爭扭曲之規範談判,並與美國加強合 作。
 - (2)改革 WTO 上訴機構,重建 WTO 爭端解決機制之 完整運作。
 - 2. 支持綠色轉型及促進負責任與永續價值鏈:

- (1)在 WTO 推進氣候與永續性之倡議與行動。
- (2)尋求 G20 夥伴承諾氣候中立,強化生物多樣性、永續食物政策、污染與循環經濟等「綠色新政」層面之合作,未來貿易協定皆要求納入遵守「巴黎氣候協定」。
- (3)透過檢討歐盟「15項行動計畫」來改善「貿易與永續發展」專章之有效履行。
- (4)在促進永續與負責任之供應鏈方面,提案立法強制 企業盡職調查(due diligence),包括確保歐盟企業供 應鏈中不存在強迫勞動之有效行動與履行機制,協 助企業依既有國際相關準則與原則採取適當措施。
- 3. 支持數位轉型及服務貿易:
 - (1)尋求迅速完成具企圖心及全面之 WTO 數位貿易協 定,包括完全符合歐盟資料保護架構之資料流通規 範,以及確保高水準消費者保護之消費者信任條 款。
 - (2)探討與理念相近夥伴更密切法規合作之可能性。
- 4. 加強歐盟法規影響力:
 - (1)在有助歐盟競爭力之策略領域與理念相近夥伴加強 法規對話,此有賴法規合作優先領域之早期發現及 歐盟與國際標準組織之更密切對話。
 - (2)發展歐美在綠色與數位轉型之更密切夥伴關係,包括透過歐美貿易與科技委員會(Trade and Technology Council)。
- 5. 加強歐盟與鄰邦及非洲之夥伴關係:
 - (1)深化與西巴爾幹國家及與歐盟已有深化與全面自由 貿易協定(DCFTA)國家之貿易與經濟關係,並更新 與南方鄰國之貿易與投資關係。
 - (2)加強與非洲國家往來,包括強化與非洲聯盟暨其成 員國之政治對話與合作及非洲大陸自由貿易協定 (AfCFTA)之順利執行、深化及廣化與非洲區域經濟 共同體之既有貿易協定、探討歐盟與非洲國家各協 定間強化關聯與協同之可能性、與非洲及南方鄰國 尋求永續投資協定。

- 6. 加強聚焦貿易協定之履行,並確保公平競爭環境:
 - (1)透過創造有利與亞太及拉丁美洲完成進行中之談判 及批准雙邊協定之條件,鞏固歐盟與該等區域之夥 伴關係。
 - (2)充分運用歐盟「首席貿易執行官」之角色,將貿易協定對企業之利益極大化,並消除妨礙協定兌現之 障礙;
 - (3)強化歐盟因應新挑戰之工具,保護歐盟企業及公民 免遭受不公平貿易實務,包括研議反強迫工具(anticoercion instrument)等,另歐盟將研議出口信貸策略 選項;
 - (4)發展支援歐盟企業之新線上工具。
- (三)歐盟將持續貿易政策透明化及包容性,深化與公民社會交流,以及貿易政策相關分析與資料蒐集工作。

三、維護多邊貿易體制及推動 WTO 改革

- (一)歐盟執委會 2021 年 2 月 18 日中期貿易策略文件「Trade Policy Review An Open, Sustainable and Assertive Trade Policy」唯一附錄詳細闡述 WTO 改革工作,顯示歐盟對多邊主義之重視。
- (二)歐盟對 WTO 改革之看法與作法要點如下:
 - 1. WTO具重要性及其處於危機之原因:中國加入WTO 後未轉型為市場經濟,係造成WTO現今危機之重要 推力;WTO 會員增加致使新規範談判不易達成共 識,對開發中國家特殊及差別待遇之立場亦分歧; WTO 監督功能因會員法規與實務透明化不足而面臨 嚴重挑戰,爭端解決機制因美國杯葛上訴機構成員 任命而癱瘓。
 - 2. 重建信任及 WTO 貢獻永續發展之共同目標感:推動 永續發展相關倡議,包括漁業補貼談判、貿易與健 康倡議、貿易與氣候倡議、勞工權益、貿易與性別 平等,另對特殊及差別待遇需有前瞻作法。
 - 3. 改革上訴機構,重建完整運作之 WTO 爭端解決機制。
 - 4. 朝向更有效率之談判功能: WTO 規範現代化之優先

項目為電子商務、投資便捷化、服務業國內規章、 及就國家干預所造成之競爭扭曲制定新規範目,以 及將開放性複邊協定納入 WTO 之作法。

- 5. 改善 WTO 體制運作:改善委員會監督與審議工作、 提升 WTO 秘書長及秘書處角色、增進利害關係人參 與。
- 6. 達成 WTO 改革:與其他國家合作推進倡議,並在第 12 屆部長會議獲致成果。

四、歐盟產業政策文件

歐盟執委會 2021 年 5 月 5 日發布更新之歐盟產業策略 文件,重點如次:

(一)強化歐盟單一市場韌性:

- 1. 提出歐盟單一市場緊急工具,確保未來危機發生時 人員、貨品及服務自由流動,透過加速產品供應及 強化公共採購合作,協助解決關鍵產品短缺問題;
- 全面執行服務指令,確保歐盟會員國遵循通知等義務,定義及消除新的潛在障礙;
- 3. 支援歐盟會員國主管機關提升能量、加強產品檢驗 與數據蒐集數位化,強化對產品市場監督;
- 4. 動員投資支持中小企業、處理中小企業付款遲延問題,提出中小企業償債風險之因應措施。

(二)處理歐盟戰略依存性:

- 1. 依貿易數據進行由下而上分析,初步確定137項產品屬歐盟高度依賴項目(佔歐盟貨品總進口值6%),主要有關能源密集產業(如:原物料)、健康生態系(如:醫藥成分),及支援綠色與數位化轉型的其他產品。另有34項產品屬潛在更為脆弱項目(佔歐盟貨品總進口值0.6%),顯示在先進技術領域之挑戰及依賴性;
- 2. 提出對原物料、電池、活性醫藥成分、氫、半導體 及雲端與邊緣科技進行深入檢視,進一步瞭解戰略 依存關係的產生及影響;
- 3. 將啟動對關鍵領域潛在依存性第二階段檢視,包括 對雙轉型至關重要產品、服務或科技,如:再生能 源、能源儲存及網絡安全等,並透過歐盟執委會關

鍵技術觀察站開發監控系統;(註:歐盟執委會 2022 年 2 月 23 日發布第二版戰略依存性報告,聚焦稀土 與鎂、太陽能板、化學品、網絡安全及 IT 軟體等 5 個領域,經分析在稀土、鎂、太陽能板等領域依賴 中國甚深,且替代性有限,歐盟擬尋求與國際夥伴 合作、分散供應來源,並運用政策工具強化自身戰 略能量)

- 4. 致力於國際供應鏈多元化,尋求國際夥伴關係以增 進整備力;
- 5. 在戰略領域支持新的產業聯盟,尤將關注對新創及中小型企業的包容性。
- 6. 歐盟執委會準備啟動處理器與半導體科技聯盟,及 產業數據、邊緣及雲端運算聯盟,並考慮籌備建立 太空發射器聯盟,及零碳排航空聯盟;
- 7. 支持歐盟會員國透過歐洲共同利益重要項目計畫 (IPCEI)集中公共資源,投注單靠市場無法實現突破 性創新領域。
- 8. 在標準制訂領域公布策略及可能的法令修訂,以展 現更強的領導力。

(三)加速雙轉型:

- 1. 自觀光及能源密集型產業,與業界、公部門、社會 夥伴及利害關係人合作,共同創建轉型路徑;
- 2. 提供一致性監管框架,實現歐洲數位時代及 Fit for 55 氣候套案目標;
- 3. 為中小企業提供持續性顧問協助,並支持以數據驅動的商業模式,並充分運用綠色及數位化轉型;
- 4. 投資提升技能與再技能,以支持雙轉型。
- 5. 面對全球競爭形勢變遷,檢討歐盟競爭規則,確保 其能配合支援綠色及數位轉型。

五、綠色新政產業計畫(Green Deal Industrial Plan)

歐盟執委會 2023 年 2 月 1 日公布「綠色新政產業計畫」, 以提高歐洲淨零產業競爭力,並支持氣候中和轉型,主要 基於以下四大支柱:

(一)可預測與簡化的監管環境:盟執委會將提出「淨零產

業法案 | 及「關鍵原物料法」,以簡化監管框架與快 速許可,及確保獲取對製造關鍵技術至關重要之稀土 等材料。

- (二)加速融資管道:將修訂歐盟「臨時國家補助危機與轉 型框架」,以加速與簡化國家補助的審核與發放,並 擬提議建立「歐洲主權基金」。
- (三)提升技能:將提議建立「淨零產業學院」,以推出技 能提升與再培訓計畫、培育人為本的綠色轉型技能。
- (四)開放具韌性之供應鏈貿易:將持續發展歐盟自由貿易 協定網絡,並探索建立「關鍵原物料俱樂部」,確保 全球的供應安全。另將使用工具確保外國補貼不扭曲 歐盟單一市場,及清潔技術領域的競爭。

易協定概況 1 地中海及中歐盟與阿爾及利亞、埃及、以色列、約

洽簽自由貿一、 已簽署協定:

٦	-		的血头(1) M 次/11 一次/2 一次 10 / 1 W
		東諸國	旦、黎巴嫩、摩洛哥、巴勒斯坦、突尼
			西亞等 8 國之關聯協定 (Association
			Agreement) 均已生效,其中涉及貨品貿
			易自由化。2011年12月歐盟理事會授權
			歐盟執委會與埃及、約旦、摩洛哥、突
			尼西亞 4 國進行深廣自由貿易區
			(DCFTA) 談判,歐盟正與該等國家個
			別進行談判或範圍界定作業中,其中與
			摩洛哥與突尼西亞之談判分別於 2013 年
			與2015年啟動,惟目前均暫停中。
	2	非洲、加勒	歐盟與非、加、太(ACP)多國簽有雙
		比海與太平	邊或區域經濟夥伴協定(EPA),或正
		洋諸國	進行 EPA 談判。
	3	中亞諸國	歐盟與亞美尼亞、亞塞拜然、吉爾吉
			斯、烏茲別克等個別簽有夥伴與合作協
			定 (Partnership and Cooperation
			Agreement),正進行該等協定之更新談
			判。
	4	瑞士	歐瑞 FTA於 1973 年生效,嗣為因應瑞士
			1992 年公投否決加入歐盟與歐洲自由貿

		易聯盟(EFTA)所達成之歐洲經濟區協定(EEA),歐盟與瑞士陸續締結超過100項雙邊部門別協定,涵蓋人員移動、技術性貿易障礙、政府採購、交通、農業及其他領域。歐瑞雙方於2014至2021年間進行制度性架構協定談判,涉及修改數項既有雙邊協定,惟瑞士於2021年5月單方宣布終止談判,理由為雙方在關鍵議題之立場重大分歧(包括人員自由流動、跨境勞工薪資與福利待遇及部分
		行業之國家補貼規範等領域)。
5		為成立歐洲單一市場而在 1993 年簽署, 自 1994 年生效。1994 年在農產品及漁產 品之外,納入不屬該協定會員國的挪 威、列支敦士登及冰島。
6	土耳其	為歐盟候選國,在1995年與歐盟簽署關聯協定成立雙邊關稅同盟。2015年歐盟貿易政策報告表示將與土耳其談判升級現有關稅同盟,歐盟執委會於2017年1月將談判授權指令送歐盟理事會審議,尚待批准,惟2018年6月、2019年6月歐盟理事會大會兩度決議,土耳其加入歐盟談判停滯,未預見雙方可展開關稅同盟升級談判。
7	波士尼亞與 赫賽哥維納	雙方於 2008 年 6 月簽署穩定及關聯協定 (Stabilisation and Association Agreement),其中有關貿易部分於 2008 年 7 月生效,於 2015 年 6 月全面生效。
8	塞爾維亞	雙方於 2008 年 4 月簽署穩定及關聯協 定,其中貿易部分於 2010 年生效,於 2013 年 9 月全面生效。
9	墨西哥	雙方於 1997 年簽署雙方全面關係之全球協定(Global Agreement)並涵蓋貿易議題;其中貨品貿易部分之協定於 2000 年

T	I	
		生效,服務貿易部分之協定於 2001 年生
		效。雙方於 2016 年 5 月展開該全球協定
		貿易部分協定之更新談判,於 2018 年 4
		月21日達成原則性協議,並於2020年4
		月 28 日就政府採購達成協議,正式完成
		談判。雙方尚在進行協定法律檢視。
10	智利	歐智 FTA 於 2003 年生效,雙方於 2017
		年 11 月展開 FTA 更新談判, 2021 年 10
		月完成技術面談判,2022年12月初步達
		成協議,未來尚須進行法律檢視。
11	安第諾集團	2010 年展開談判,歐盟與秘魯及哥倫比
	(Andean	亞之貿易協定分別於2013年3月及8月
	Community)	暫行實施,厄瓜多 2017 年 1 月加入該協
		定,玻利維亞則尚未加入。尚待所有歐
		盟會員國完成批准程序。
12	韓國	雙方於 2010 年 10 月 6 日簽署 FTA。該
		協定於 2015 年 12 月生效。
13	加拿大	雙方於 2016 月 10 月 30 日簽署全面經濟
		貿易協定(CETA)。該協定專屬歐盟
		職權部分已於 2017 年 9 月 21 日暫行生
		效,尚待所有會員國完成批准程序後以
		完整生效。
14	日本	雙方於 2018 年 7 月 17 日簽署經濟夥伴協
		定,該協定已於2019年2月1日生效,
		雙方另就 IPA 談判中,上回合談判於
		2019 年 3 月舉行。雙方雖同意大部分內
		容,惟未就採用投資法庭制度(ICS)達
		成共識,未規劃下回合談判。
15	新加坡	雙方於 2018 年 10 月 19 日簽署 FTA 及
		IPA, FTA已於2019年11月21日生效,
		IPA 則尚待各會員國完成國內批准程
		序。
16	越南	雙方於 2019 年 6 月 30 簽署 FTA 與 IPA,
		FTA 已於 2020 年 8 月 1 日生效, IPA 則

		尚待歐盟各會員國完成批准。
17	英國	英國自 2020 年 2 月 1 日起脫歐,過渡期
		至 12 月 31 日止;雙方於 2020 年 3 月展
		開新夥伴關係談判,於 2020 年 12 月 24
		日達成「歐英貿易與合作協定」,自
		2021年1月1日起暫行實施,自 2021年
		5月1日起正式實施。
	談判中之雙立	邊貿易(FTA)與投資保障(IPA)協定:
1	美國	雙方於 2013 年 7 月啟動「跨大西洋貿易
		與投資夥伴協定」(TTIP)談判,迄
		2016 年 10 月共進行 15 回合談判,惟
		2016 年底美國川普總統當選後,談判即
		停頓迄今。2019年4月15日歐盟部長理
		事會通過與美國消除工業產品關稅及符
		合性評估之兩項談判授權指令,惟尚待
		决定如何展開談判。
2	中國大陸	- 1985 年 9 月雙方簽署貿易與經濟合作
		協定,效期為5年,之後每年自動展
		期。
		- 2007年1月雙方展開夥伴與合作協定
		(PCA) 談判及貿易與經濟合作協定
		更新談判。因立場差距過大,談判於
		2011 年中止。
		- 2013年11月21日雙方於第16屆歐中
		峰會通過「歐中2020合作策略議程」
		並展開全面投資協定(CAI)談判,
		以取代中國與歐盟會員國之 26 個
		BIT。2020 年 12 月舉行第 35 回合談
		判,雙方嗣於2020年12月30日達成
		原則性協議。由於中國因新疆人權問
		題對歐盟政治人物及實體實施反制
		裁,歐洲議會於 2021 年 5 月 20 日決
		議凍結對歐中 CAI 之考量。
3	東協	雙方於 2007 年 7 月展開談判, 2009 年 3

10	南錐共同體 (Mercosur)	雙方於 2000 年 6 月展開 FTA 談判,於 2019 年 6 月 28 日就貿易部分達成原則共
10	去從廿曰蛐	4回合訂於 2023 年 3 月舉行。 雖玄於 2000 年 6 日展問 FTA 該制, 於
		判於 2022 年 11 月底至 12 月初舉行,第
		協定談判,其中 FTA 及 IPA 第3回合談
		FTA 談判,且同時啟動 IPA 及地理標示
		2013年中止。雙方 2022年 6月正式重啟
	·	進行 12 回合,惟因企圖心差距過大而於
9	印度	雙方曾於 2007 年 6 月展開 FTA 談判,並
		今。
		4 月舉行技術會談,惟嗣後談判暫停迄
8	緬甸	雙方於2014年12月展開IPA談判,2016 年12月舉行第4回合談判,另於2017年
0	红 与	輪談判。 维玄协 2014年 12 日展問 IDA 並出, 2016
		年2月舉行第2回合談判。尚未規劃下一
7	菲律賓	雙方於2015年12月展開FTA談判,2017
		時間待定。
		年2月舉行第13回合談判,下回合談判
6	印尼	雙方於 2016年9月展開 FTA 談判, 2023
		進行諮商,旨在重啟談判。
		雙方高層官員 2023 年 1 月 25 日會晤同意
		企圖心且全面 FTA 談判之重要性。歐泰
		10 月決議強調採取作為以與泰國恢復具
		軍事政變而遭擱置。歐盟理事會 2019 年
	4. H	2014年4月舉行4回合談判,嗣因泰國
5	泰國	雙方於 2013 年 3 月啟動 FTA 談判,至
		判迄今。
4	河 木四星	談判後依馬方要求於 2012 年 4 月暫停談
4	馬來西亞	組會議,下次會議可能於 2023 年舉行。 雙方於 2010 年啟動 FTA 談判,經7回合
		共同工作小組,迄今已舉行3次工作小
		起雙方重新評估談判前景並於 10 月成立
		別東協國家推動 FTA 談判。2017 年 3 月

 		
		識,尚在進行法律檢視中。歐盟基於森
		林砍伐及環境關切,正尋求與南錐共同
		體就巴黎氣候協議及森林砍伐進行交流
		及研議因應作法。
11	澳洲	雙方於 2018 年 6 月展開 FTA 談判, 2023
		年2月舉行第14回合談判,以2023年完
		成談判為目標。
12	紐西蘭	雙方於 2018 年 6 月展開 FTA 談判, 2022
		年 6 月 30 日完成談判,尚待雙方簽署與
		批准。

三、臺歐盟雙邊經貿關係概況

(一)雙邊貿易概況

● 2022 年雙邊貿易額:752 億 6,938 萬美元

● 2021 年雙邊貿易額:687 億 1,834 萬美元

● 2020年雙邊貿易額:518億7,695萬美元

● 2022 年歐盟為臺灣第 5 大貿易 夥伴

● 2021 年臺灣為歐盟第 12 大貿易夥伴

● 2021 年臺灣為歐盟在亞洲第 5 大貿易夥伴

● 2022 年我對歐盟出口額:349 億 2,799 萬美元

● 2021 年我對歐盟出口額:318 億 0,979 萬美元

● 2020年我對歐盟出口額:229億1,608萬美元

● 2022 年歐盟為臺灣第 5 大出口 市場

● 2021 年臺灣為歐盟第 12 大進 口來源

● 2021 年臺灣為歐盟在亞洲第 6 大進口來源

● 2022 年我自歐盟進口額:403 億 4,139 萬美元

● 2021 年我自歐盟進口額:369 億 0,185 萬美元

● 2020年我自歐盟進口額:289億6,087萬美元

● 2022 年歐盟為臺灣第 5 大進口 來源

● 2021 年臺灣為歐盟第 16 大出 口市場

● 2021 年臺灣為歐盟在亞洲第 5 大出口市場

	貿易總值		我國出口		我國進口		出(入)超值	
年別	金額	增減比%	金額	增減比%	金額	增減比%	金額	增減比%
	(百萬美元)	(前期)	(百萬美元)	(前期)	(百萬美元)	(前期)	(百萬美元)	(前期)
2011	46,046	6.09	23,977	1.01	22,069	12.24	1,909	-53.18
2012	41,815	-9.19	21,169	-11.71	20,647	-6.44	522	-72.66
2013	43,042	2.93	20,943	-1.07	22,099	7.04	-1,157	
2014	44,932	4.39	22,307	6.52	22,624	2.38	-317	-72.60
2015	40,902	-8.97	19,948	-10.58	20,954	-7.38	-1,006	217.43
2016	43,239	5.71	20,844	4.49	22,395	6.88	-1,551	54.16
2017	47,060	8.84	23,049	10.58	24,012	7.22	-963	-37.89
2018	51,200	8.80	25,313	9.83	25,887	7.81	-573	-40.51
2019	53,114	3.74	24,069	-4.92	29,044	12.20	-4,975	768.08
2020	51,877	-2.33	22,916	-4.79	28,961	-0.29	-6,045	21.50
2021	68,718	32.42	31,809	38,94	36.902	27.25	-5,085	-16.74
2022	75,269	9.46	34,928	9.81	40,341	9.17	-5,413	5.20

854239 其他積體電路、847330 自動資料處理機零附件、851762 接收、轉換及傳輸或再生聲音、圖像或其他資料之機器、871499 其他我對歐盟主 腳踏車零附件、731815 其他螺釘及螺栓、871160 電動機器腳踏車、871491 腳踏車架及叉及其零件、271019 柴油及燃油、852990 其他無線電廣播或電視傳輸或接收器具及雷達器具零附件、852351 固態非揮發性儲存裝置(2022)

848620 製造半導體裝置或積體電路之機具、854239 其他積體電路、300490 其他醫藥製劑、848690 專供或主要供製造半導體晶圓及裝我自歐盟主 置、積體電路、平面顯示器之機具零附件、870323 小客車(汽缸要進口項目 1,500~3,000 立方公分者)、870340 小客車(油電混和者)、300215具有劑量或零售包裝式樣之免疫產品、880240 空重輛超過 15,000 公斤之飛機及其他航空器、850231 風力發電機組(2022)

資料來源: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二)雙邊投資概況

	2022 年臺灣在歐盟投資共 33 件,投資金額共計 5 億 8,380 萬美元。
4 料 励 明 机	自 1952 年至 2022 年,臺灣在歐盟累計投資共 757 件,投資金額共
我對歐盟投資	計 85 億 7,906 萬美元。
貝	主要投資業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運輸及倉儲
	業、金融保險業、不動產業。
	2022 年歐盟在臺灣投資共 170 件,投資金額共計 48 億 2,269 萬美
	元。
后 明 料 心 机	1952 年至 2022 年,歐盟在臺灣累計投資共 4,100 件,投資金額共計
歐盟對我投	549 億 6,067 萬美元。
資	主要投資業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化學材料製
	造業、電力及燃氣供應業、批發及零售業、金融及保險業、專業、
	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三)雙邊重要會議及協定

1. 我國與歐盟自 1981 年起舉辦年度經貿對話會議,自 重要官方 2002 年起由經濟部次長與歐盟執委會貿易總署 (DG 會議 TRADE) 副總署長擔任共同主席,2022 年 6 月 2 日會 議首度提升為經濟部長與歐盟貿易總署總署長層級,並

- 擴大至貿易與安全議題。雙方在該對話架構下設有 TBT、SPS、IPR、藥品、投資等議題別工作小組,討 論相關政策發展與雙邊關切事項。
- 2. 我國與歐盟自2015年起每年舉辦臺歐盟產業對話會議並辦理相關企業合作活動。會議由經濟部部長與歐盟執委會成長總署(DG GROW)總署長擔任共同主席,就重要產業政策及合作項目交流討論,並於會議架構下成立機器人工作小組。第8屆會議於2022年11月舉行。
- 3. 我國與歐盟於 2019 年 6 月舉辦首屆臺歐盟數位經濟對話會議。會議由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與歐盟執委會資通訊網絡暨技術總署(DG CONNECT)總署長共同召集,就重要數位經濟政策及合作項目交流討論。第 2 屆會議於 2020 年 12 月舉行。

重要民間

無

會議

重要 合作倡議

「歐盟在臺商業與法規合作計畫」(European Business and Regulatory Cooperation Programme in Taiwan, EBRC)由歐盟全額出資,以研討會、交流訪問與研究計畫等方式,促進臺歐盟雙邊經貿關係。第1期EBRC於2014年5月開始,為期5年,活動涵蓋政府採購、技術性貿易障礙、智慧財產權在內之多項主題。第2期EBRC自2019年11月開始,為期3年,委由工業技術研究院執行,預計將涵蓋氣候變遷、綠色經濟、數位化與貿易等議題。

- 1. WTO 資訊科技協定 (ITA-I) (1996年12月)
- 經濟部智慧財產權局與內部市場調合局關於商標保護資料交換換文(1999年12月)
- 3. 臺歐盟醫療器材標準系統規範及稽核資訊交換換文(2001年10月)

雙邊與多

邊

協議

- 4. 多晶片積體電路免關稅協定(2005年12月)
- 5. 臺歐盟關於歐盟東擴修改 WTO 市場減讓承諾換文 (2006年6月)
- 6. WTO 政府採購協定 (GPA) (2009 年 7 月)
- 7. 財政部關務署與歐盟反詐欺局(European Anti-Fraud Office, OLAF) 行政合作協議(2011 年 5 月)(2016 年

11月重訂新約)

- 8. 臺歐盟貿易統計合作換文(2014年12月)
- 9. WTO 資訊科技協定擴大 (ITA-II) (2015 年 12 月)
- 10. 臺歐盟蝴蝶蘭品種權保護行政協議(2016年3月)
- 11.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與歐盟反詐欺局行政合作協議(2016 年11月)
- 12. 臺歐盟產業聚落合作協議(2018年6月)